

宗義寶鬘

貢卻亟美汪波 著

陳玉蛟 譯

第二章 總說佛教及外教之宗義（節）

宗派分成兩類：外教宗派和佛教宗派。單就（一般的）外教徒與佛教徒而言，有下列的差別：從內心深處皈依（佛、法、僧）三寶者，就是佛教徒；不把心轉向三寶而皈依世間神祇的，就是外教徒。外教與佛教的宣說宗義者也有差別，這可由導師、教法和見解三方面來區分。佛教各派的宣說宗義者具有下列三種特徵：

1. 他們的導師已盡斷一切的過失，並圓滿種種的功德。
2. 他們的教法不會傷害有情眾生。
3. 他們都主張「常、一、自主之我空」¹的見解。

其他（外教）各派的宣說宗義者所具有的三種特徵，正好與上說相反：

1. 他們的導師有缺點，而且功德並未圓滿。
2. 他們的教法（有些）會傷害有情眾生。
3. 他們都主張「有常、一、自主之我」的見解。

¹「常、一、自主之我空」的藏語是「rtag gcig rang-dbang can

gyibdag gis stong-pa」。其中的『空』（stong-pa）當動詞用，表

『沒有』、『不存在』之義。也就是說，對於通達佛法的佛教徒而言，外道所主張的「常恆、獨一、自主的我」是根本不存在的。空掉此種「常、一、自主之我」的謬見與偏執後所呈現之空性，就是佛教徒修道所緣的無我空性——補特伽羅常、一、自主之我空。